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委托人：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人民政府

受托人：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斗门区农村围内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斗门镇勘察服务

项目地点：珠海市斗门镇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人民政府

受托人（全称）：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斗门区农村围内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斗门镇勘察项目工程勘察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范围斗门区斗门镇农村围内水利设施建设项目勘察 重建泵闸 20座，新建泵闸 15 座，9 座泵闸维修。按设计要求完成岩土工程勘察。

第二条 工作内容（包括勘察项目和工作量等）：

按设计院提供技术要求及满足现行规范要求执行。

第三条 工期：签订合同起 30 个工作日。由于自然条件或作业条件不具备时工期顺延。

第四条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现行行业标准、规范		
2	本项目的勘察技术要求和《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3			
4			
5			

第五条 费用：

取费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算如下：初设施工图阶段勘察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0.8）×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0.85）×附加调整系数（1）×作业准备费率（1.15）=（103.8+（3500-3000）×（163.9-103.8）/（5000-3000））×0.8×0.85×1×1.15=92.92 万元。92.92 万元工程勘察费为暂定价，最终勘察费以斗门区投资审核中心审核后勘察费为准。

第六条 委托人的义务

1.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天内向受托人提供各工程有关资料和提出技术要求。
2. 应当负责保证受托人顺利进入现场工作。

第七条 受托人的义务

1. 自收到委托人的工程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之日起，组织专业技术队伍进场作业。
2. 受托人应当根据要求确保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所需勘察工作任务。

第八条 支付方式

勘察初步成果（满足初步设计要求）按要求完成且初步设计、概算完成上报并经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按工程勘察费为暂定价的 30%支付；勘察详细成果（满足施工图设计）按要求完成且施工图设计及预算完成并经区投审中心审核通过后，按区投审中心审核勘察费的 100%支付。

第九条 委托人违约责任

1. 委托人未给受托人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而造成停窝工时，工期顺延。

第十条 受托人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如受托人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受托人应向委托人双倍返还定金。拖期损失费按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总价款的 1%计算。

2. 受托人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勘察成果时，应向委托人偿付拖期损失费，每天的拖期损失费按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总价款的 1%计算。

3. 受托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质量不合格，受托人应负责无偿给予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因勘察成果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而又非委托人提供的图纸资料原因所致）造成后果时，受托人应对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负赔偿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由于委托人提供的图纸资料原因产生的责任由委托人自己负责）。

4. 委托人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委托人的勘察成果，受托人有义务保密，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委托人有权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追究责任。

第十一条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十二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若达不成协议，双方同意就本合同产生的纠纷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有管

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附则

1.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 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勘察工程费结算完成后, 本合同终止。

2. 本合同一式 6 份, 委托人执 4 份; 受托人执 2 份。

委托人名称 (盖章):

受托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人地址: 珠海市斗门区

受托人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拱北白石路

白合街 13 号

开 户 名:

开 户 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珠海美景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444000903018010038618

发票抬头:

电话: 0756-861164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传真: 0756-8611287

电话:

邮政编码: 519000

签约日期: 2022 年 6 月 29 日

签约日期: 2022 年 6 月 29 日